



新聞稿

2017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（文憑試）即將接受報名

香港考試及評核局（考評局）宣布，2017年文憑試將於2016年9月13日至10月7日接受學校考生及自修生報名。

學校考生須經由學校報考文憑試；自修生則可透過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網上服務 (<https://www.hkdse.hkeaa.edu.hk>) 的報名系統提交申請。

擬報考的自修生請留意以下報名詳情：

1. 報考資格

以自修生身分報考2017年文憑試的人士，必須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：

- (1) 曾應考香港中學文憑考試，或相等考試，或
- (2) 於2017年1月1日已足19歲，或
- (3) 非修讀香港中學文憑課程，但於2016/2017年度已修畢或正在修讀等同中六程度之課程。

2. 選擇報考科目

九月份報名可供報考的科目包括：

- 甲類科目：24科高中科目。
- 乙類科目：40科應用學習科目，有關科目經教育局批核，只供學校考生報考。
- 丙類科目：2017年6月考試設法語及西班牙語兩科其他語言科目。

在同一考試年度內，考生最多可報考八科，包括2016年11月份的其他語言科目考試（有關科目的報名已於2016年7月份截止）。

3. 考試費

報名費（只適用於自修生）	457元
甲類及丙類的語文科目（即英國語文、中國語文及其他語言科目）	每科595元
甲類及乙類的其他科目	每科398元

有意報名人士請參閱「報考須知」，有關資料將於2016年9月13日起上載於考評局網頁 (www.hkeaa.edu.hk) 及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網上服務 (<https://www.hkdse.hkeaa.edu.hk>)。

查詢熱線 : 3628 8860
考評局網頁 : www.hkeaa.edu.hk
電郵 : dse@hkeaa.edu.hk

- 完 -

日期：2016年9月6日